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S

Distr.
GENERAL

A/35/296
S/14006

19 June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50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

的执行情况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五年

一九八〇年六月十七日

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一九八〇年六月十六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致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有关越中谈判的照会一份，供阁下参考。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50）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

何文楼（签名）

* A/35/50.

附 件

越南外交部给中国外交部的
照会

“越南外交部已经在一九八〇年三月八日给中国外交部的照会中表明了对展开第三轮越中谈判的看法。越南方面一贯支持通过谈判解决越南和中国之间的一切问题，并已竭尽所能推动谈判的进展，以求早日恢复两国间的正常关系，维持越中两国人民之间的悠久友谊，从而对巩固东南亚的和平与稳定以及世界和平作出贡献。越南方面认为第三轮谈判可于一九八〇年三月或四月展开。但是，考虑到中国方面在一九八〇年三月六日给越南外交部的照会中所提于一九八〇年后六个月在河内举行第三轮谈判的建议，越南方面已经提议双方于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五日召开第三轮谈判第一次会议。

“事隔三个多月，中国方面尚未答复越南方面提出的这项建议。另一方面，中国仍然不断进行武装挑衅，对越南的战争威胁和其他敌对活动也有增无己。

“由于中国方面在越中关系中造成的持续紧张局势，早日召开第三轮越中谈判大有必要，这不但符合两国人民的意愿，而且是通过谈判以解决国家之间关系问题的世界大势所趋。

“我们希望中国方面会对越南所提于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五日在河内召开第三轮谈判第一次会议的建议作出肯定反应。我们希望早日收到答复。

一九八〇年六月十六日
河内。”

- - - - -